

证券代码：600459

证券简称：贵研铂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50

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6 年 8 月 6 日，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（易门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研资源易门公司”）及相关责任人收到易门县应急管理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（易）应急罚〔2026〕8~13 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

经易门县应急管理局对贵研资源易门公司“4·22”一般其他爆炸事故（造成一名员工烧伤，经抢救无效死亡，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139.6 万元。）进行调查，贵研资源易门公司存在：风险分级管控机制落实不到位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落实不力，未采取技术措施，及时发现并消除作业人员的违章作业行为。贵研资源易门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分别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相应责任。

贵研资源易门公司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，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罚款处罚规定》《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》相关规定，应当处 50 万元至 7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。鉴于贵研资源易门公司在事故发生后，认真组织事故救援工作，积极配合事故调查，按时提供公司安全管理资料，积极妥善处理善后工作，主动减轻事故危害后果。易门县应急管理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相关规定，决定对贵研资源易门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伍拾万元整（¥500,000.00）的行政处罚。同时，决定对五名责任人作出相应的行政处罚。

二、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

贵研资源易门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严格依照处罚决定书要求，按期足额缴纳罚款。本次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第一时间统筹推进隐患整改，全力消除现场安全隐患，妥善开展善后事宜，最大限度减轻事故造成的社会危害后果。同时，公司深刻复盘事故根源、认真汲取事故教训，立即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警示教育，部署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改行动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，持续加大安全生产资金、物资、技术及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。公司将持续强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，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条件，纵深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、信息化建设，健全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，构建全链条风险防范化解体系，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，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，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可控。

三、此次处罚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行政处罚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行政处罚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相关情形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8日